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煤气高效利用改造项目-100MW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机组标段工程监理招标文件预公示

一.招标条件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煤气高效利用改造项目-100MW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机组标段工程监理已由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批准文号：2502-330206-04-01-690932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资金，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钢铁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进行公开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

建设规模：本工程利用自有场地3200平米扩建汽机房、电气间、精处理车间、GIS室、炉后设备配电间等，新增总建筑面积3602平方米。建设一套100MW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机组，该机组由330t/h超高温亚临界锅炉、100MW一次中间再热凝汽式汽轮机以及110MW发电机构成；配套建设一套锅炉烟气处理量不低于50万Nm³/h脱硫脱硝除尘系统。利用工业生产过程中的余气进行发电，自发自用余电上网。

建设地点：宁波钢铁有限公司厂区内。

2.2招标范围：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煤气高效利用改造项目-100MW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机组标段EPC总承包工程勘察、施工（包含配合设备采购单位进行设备安装与调试）、调试试运行、缺陷修复、维护及保修的监理。包括工程安全、质量、进度、投资控制和合同、信息管理及现场协调等工程项目全过程监理。配合施工许可证的办理。

2.3服务期限：施工监理服务期自开工报告签发之日起开始，至承接范围内所有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结束为止。施工监理周期包含勘察阶段、施工阶段、交工验收阶段和竣工验收阶段。

2.4质量要求：同施工质量要求。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宁波钢铁有限公司煤气高效利用改造项目-100MW超高温亚临界发电机组标段工程监理

（一）投标人：

3.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监理乙级资质及以上；

（二）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3.2资格要求：拟派总监理工程师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电力工程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且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

【证明材料：总监理工程师的身份证、注册执业证书、职称资格证书等复制件并加盖公章，提供有效劳动合同或聘用协议证明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以及2024年12月至2025年5月社会保险参保证明，证明材料要求详见《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文件格式”中的要求。原件备查】

3.3业绩要求：自2020年01月01日以来【以监理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总监理工程师的身份完成过电力工程监理费用在100万元及以上监理业绩。

【证明材料：提供监理合同、竣（交）工验收合格记录（报告）等材料复制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证明材料体现竣（交）工验收合格时间和监理合同签订日期、监理合同签约金额、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身份、体现电力工程内容及合同扉页、签字盖章页等关键信息。原件备查】

3.4至投标截止之日，拟派总监理工程师不得在其他在建工程中担任总监理工程师。

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宁波钢铁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北仑区临港二路168号

联 系 人：陈敬

联系电话：0574-86859200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上海市宝山区克山路550弄8号楼

联 系 人：李哲

联系电话：021-66891065

电子邮件：134039@baosteel.com